



证券代码：002118

证券简称：紫鑫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001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决定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的相关公告。

经事后审核，因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，致使公告内容出现了错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事项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累积投票提案		
1.00	《关于提名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√

更正后：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事项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累积投票提案		
1.00	《关于提名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应选人数 1 人
1.01	《关于提名选举陈孚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√



除上述更正外,公司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(公告编号: 2022-103) 其他内容均不变。

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
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审核工作,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1 月 6 日